

公开

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进行认真审议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—租赁》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4 月 24 日